

证券代码：002376

证券简称：新北洋

公告编号：2026-014

山东新北洋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一、审议程序

山东新北洋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3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基本情况

（一）基本内容

1、分配基准：2025 年度

2、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母公司 2025 年度净利润为 27,021,855.84 元，依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提取 10%的法定盈余公积金 2,702,185.58 元、5%的任意盈余公积金 1,351,092.79 元，加上以前年度未分配利润 535,114,382.12 元，2025 年度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558,082,959.59 元。

3、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公司总股本 810,562,541 股扣除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持有的 16,881,200 股后的 793,681,341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息 2 元(含税)。上述分配预案共计派发现金股利 158,736,268.20 元，剩余可分配利润结转至下一年度。

4、累计分红及股份回购情况

2025 年度，公司未实施中期分红和股份回购，如此次分配方案获得股东会审议通过，2025 年公司累计现金分红总额为 158,736,268.20 元，占当期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例为 210.75%。

公司自上市以来始终重视股东回报，每年均进行利润分配，通过良好的经营业绩和财务规划，确保股东能够分享到公司成长的红利，公司上市后累计现金分红 18.42 亿元（含本次分红以及往期回购公司股份且已注销金额）。

（二）调整原则

如在本次利润分配过程中，因故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将按照分配比例不

变的原则，以利润分配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数）为基数，重新调整分配总额后进行分配。

三、现金分红预案的具体情况

（一）公司 2025 年度现金分红预案不存在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现金分红情况如下：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现金分红总额（元）	158,736,268.20	158,736,268.20	95,662,760.10
回购注销总额（元）	0	0	52,523,556.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75,320,400.00	48,536,289.47	19,263,942.98
合并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元）	998,524,423.34		
母公司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元）	558,082,959.59		
上市是否满三个完整会计年度	是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元）	413,135,296.5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元）	52,523,556.0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元）	47,706,877.48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元）	465,658,852.50		
是否触及《股票上市规则》第 9.8.1 条第（九）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否		

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净利润为正值，且合并报表、母公司报表年度末未分配利润均为正值，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金额高于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年均净利润的 30%，因此公司不触及《股票上市规则》第 9.8.1 条第（九）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二）现金分红方案合理性说明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法律法规，符合《公司章程》及《未来三年（2024-2026）股东回报规划》的相关规定。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综合考虑公司的经营发展、现金流量状况等方面，兼顾公司股东的当期利益和长远利益，符合公司未来发展规划。

四、相关风险提示

1、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须提交公司2025年度股东会审议批准后方可实施，该事项仍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2、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综合考虑了公司发展阶段、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和长期发展。

五、备查文件

- 1、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 2、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山东新北洋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4日